

尽快立法 反对无效

(2)

愛護國家，維護國家的獨立與安全，才能保障人民的自由與權利。香港回歸已經快六年了，由於特区政府和各界人士的努力，已經成功地落实「一國兩制」。按照《基本法》第23条的规定，特区政府自行立法，以禁止任何判國、分裂國家，煽動叛亂、颠覆中央人民政府及竊取國家機密的行為，禁止外國的政治性組織或團體在香港進行政治活動；禁止特區的政治性組織與外國的政治性組織或團體建立聯繫，這都是非常必要的。

為了落實第23條的立法工作，香港特区政府做了大量的諮詢工作，並收回徵以萬計的對二十三條立法具體內容的改進建議。保安局又再根據這些合理化建議而作修改；對一些誤解也作了大量的解釋工作。並在去年11月發出「實施《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的誤解與事實小冊子」，以消除一些人對立法條文的誤會。又在今年2月發出「實施《基本法》第二十三條國家安全（立法條文）條例草案便覽」這些資料都深入淺出，很能幫助廣大市民正確理解立法條文的主要精神並消除對立法條文的疑慮。

本港《東方日報》更以邱尾慘案為例，北京大學校園被炸，以及南韓地鐵案為這些浩劫的事例來表正論，說明二十三條立法的必要性。該報為了幫助廣大市民要清楚地了解二十三條的立法內容，更是一連數日连载詳盡地詳解其中的主要條文。可以說，通過這次對二十三條立法的反復諮詢，討論和學習，使香港已有數百市民上了一堂深刻的法律課，使今後香港真正成為法治之區。善良的人們是歡迎立法的。反對的只是極少數。他們對二十三條立法恨得要死，怕得要命。立法對他們反中亂港的活動極為不利，所以對二十三條的立法就千方百計地去阻止，作垂死的掙扎，這是接過立法，他們必然會反對得更瘋狂。這是必然的規律。不錯，目前仍有少數群眾因為認識問題，一時被他們欺騙了，只要我們加強說理工作，以理服人，他們是會醒悟的，反中亂港分子何時會更加孤立。這方面《東方日報》已做了大量工作，保安局更是反對各階層、以致外國駐港机构都作了詳細說明，這里不贅述。然而就本人淺見，尚有如下幾點不能不提的：

支持你歐何喜華說：「政府公布有八成半支持立法，惟若翻看意見書匯編，不難發現，絕大部分支持者皆是親中左派團體……」。你說對了！所謂國家安全，人人有責，算為中國人，不親中才怪呢。這說明中國人有骨氣有能力，既然收回香港，就能夠管好香港，不會給你們看來開笑話的村

~~恶法立法，反对无故~~

了，还未请教阁下是那个国籍的呢？不过不紧，从你的语气判断，你是以“反中乱港”自居的。请不要以为“反中乱港”有什么超凡脱俗，说穿了不就是干那反中乱港，以破坏香港的繁荣稳定为己任吗？更恶毒的是把二十三条立法比作典型肺炎病疫还觉得，形容为“政治瘟疫”。把保障国家安全，人民赖以生存发展实业，尊重和保障人权的生活形容为“政治瘟疫”，用心可为恶毒！把政府一百多亿元的救市措施，解那中小企业以及中下阶层生计之急的财政拨款说成“聊胜于无”！好大的口气啊！可见其反中乱港的政治野心！

天主教香港教区主教陈日君说：“反对二十三条立法才是爱国爱港天主教的表现”呢！主教，你错了，错得大离谱了。请看今年一月廿三日《东方日报》正确说吧：“覆巢之下，安有完卵，任何经济繁荣，民族尊荣不復侮辱，二十三条立法是《基本法》的要求，也是主权国中国的基本权利，连这个权也没有，还能收回香港？”……如果一位反中乱港分子被环球监狱或判回国投狱，狸衣外合到大陆，那时就悔之晚矣。何况近日主教还说：“香港并无造反危机，攻坚决仗对港府呈现阶段为《基本法》第二十三条立法”。说得毫厘不爽，就是警觉不高，做事情观念淡薄。说得治当一真的话，其实是企图麻痹人们对于破坏分子的警惕，破坏人的阴谋算得逞，到时候再来立法，还来得及吗？如果有准备，先制立法，既可教育广大市民认识什么是叛国，颠覆，什么是分裂国家和窃取国家机密等罪行，从而提高警觉，随时揭发敌人的阴谋，使敌人的阴谋无法得逞。这才是当务之急啊！

本来不想再提李柱铭这个衰人的，因为他民众所熟知的衰人了，不过最近他妄率因访美，声言要唱衰二十三条，说这是损害港人人权自由的呢。你真是无钱之心不配啊！对于二十三条立法，是要大大损害极少数人的根本与自由的，也就是说像李柱铭一位反中乱港急先锋们，已感到没日没夜，因为一经立法，你们一小撮人生遭殃就再不能乱开乱动了。不过他企图把外国势力帮助来干涉中国香港的内部事务，这样做实在太蠢了。其一，有里通外国三嫌，香港的事务不在香港解决，却要借助其主子的力量来干预香港的施政，从而引起其二是干涉到内政的罪名该引为，这岂国际法所不容的。第三，这引为本身就是自己走不折不扣的“美好”才也。李柱铭以上，能进一步说明对二十三条立法的迫切性和必要性了。美好的行动最能擦亮群众的眼睛啊！

不可不知2月1日在书会集会上的讲话确实有走火入魔了。他说二十三

第二法是针对反乱会的。那就不得不直接地说明“反乱会”是反中乱港的大本营了。你看这个反中乱港合唱团收集了些什么货色，不就真相大白了吗？那里面有谁是真正爱港爱国人士啊！除几个反中乱港的急先锋之外，其余绝大多数都是破蒙蔽的群众他们一经觉悟，自然会反戈一击的。你看，每年例列集会的人数越来越少，相信不久多久，就没有那几位“牛逼分子”自己尚未摇旗呐喊了。要不就将同自己的无知小孩一起游行，美其名曰“薪火相传”呢！

王丹在许多赴美的“民运”人士中，一向给人的印象似乎是最为理性和克制的。在条件许可的情况下应该好好学习和掌握文化知识，学以致用为振兴中华多作贡献。可是这位“民运”领袖自居，自封什么“中国宪政学会”主席。更不知羞耻为何物，居然在纽约主持什么“十三条与香港前途研讨会”。本港居然还有立法会议员“应邀出席”，并在会上疯狂攻击“十三条”的立法，不懂影响港人的言论，而令到有香港居港权的海外华人有机会被香港法院判处判国及颠覆国家罪名，呼吁海外华人关注立法事宜。要问这位议员是谁，就是素负反中乱港盛名的涂谨申也！相形之下，请看外国人是怎样客观地看香港吧：香港美国商会主席詹姆斯就表示，不明白港人为何老是将问题归咎于特首董建华领导的政府，他指香港美好的地方实在太多，即使极具争议的《基本法》第二十三条立法，他亦看不到会批斗香港人现有的自由，小詹姆斯先生是位善良的好心人，那里会想到一小撮反中乱港分子的阴谋诡计呢！

最后还得奉劝王丹一句，既然现在身在美国，这是一个研究美国假民主的自由的好机会。就以这次美国侵阿、侵伊战争为主线，那里把这些国家的人民的自由与人权看在眼里呢？甚至对本国以及世界各国人民的自由与人权又产生了多大的破坏作用呢？领导的大干果是忍不住，却在万里外洋洋起中国的什么宪政来。中国的事情有十三亿人民去关心，你们在国外一些造谣阴谋破坏那就是中国人之福了，更不要甘堕落，沦为帝国主义和集团资本家的走狗就算祖宗积德了。

最善良的香港人，前途是光明的，香港既然回归了，那么香港的命运也是要我们牢牢掌握着，千万不要被那些打着民主、人权假旗号的反中乱港分子的阴谋得逞。空前就是安排各种干扰和破坏，决心把《基本法》第十三条的立法工作搞好。跟我们齐声高呼：尽快立法，反对无效！

(0305)

另送中宣部、保安局

子心云 03.6.4.